

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编制单位：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二〇一九年十月

建设单位：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桂

编制单位：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倪建强

建设单位：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高新区前桥路 169 号

邮政编码：215100

电话：0512-66900519

传真：/

检测单位：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吴中东路 18 号

邮政编码：215008

电话：0512-65031999

传真：0512-65771312

表一、基本概况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6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划√)				
建设地点	苏州高新区前桥路169号(租赁苏州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1号厂房一层部分区域)				
主要产品名称	精密通讯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6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6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18年11月28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18年12月5日		
投入试营运时间	2019年1月10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年09月26日~09月28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科技大学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万元	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1000万元	环保投资	20万元	比例	2%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682号,2017年7月16日)。 (3)《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生态环境部,2018年5月15日)。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6)《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总站验字[2005]188号文)。 (7)《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2018年1月10日)。 (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控[97]122号,1997				

	<p>年 9 月)。</p> <p>(9)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p> <p>(10)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p> <p>(11) 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备案登记单(项目代码: 2018-320505-34-03-552829)。</p> <p>(12) 《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科技大学, 2018 年 9 月)。</p> <p>(13) 《关于对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8]256 号, 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11 月 28 日)。</p> <p>(14) 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有关资料。</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验收 监测 标准 号、 级别</p>	<p>根据环评报告表以及批复内容, 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及要求如下:</p> <p><b>(1) 废水</b></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p> <p>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中污染物 COD、NH<sub>3</sub>-N、TP 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DB32/1072-2018) 表 2 中标准, 在此之前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具体指标见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10 1541 1489 2011"> <thead> <tr> <th>时段</th> <th>执行标准</th> <th>表号及级别</th> <th>污染指标</th> <th>单位</th> <th>标准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项目 排口</td> <td rowspan="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td> <td rowspan="6">表 4 三级标 准</td> <td>pH</td> <td>无量纲</td> <td>6~9</td> </tr> <tr> <td>COD</td> <td rowspan="5">mg/L</td> <td>500</td> </tr> <tr> <td>氨氮**</td> <td>45</td> </tr> <tr> <td>磷酸盐**</td> <td>8</td> </tr> <tr> <td>动植物油</td> <td>100</td> </tr> <tr> <td>SS</td> <td>400</td> </tr> </tbody> </table>	时段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 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 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氨氮**	45	磷酸盐**	8	动植物油	100	SS	400
时段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 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 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氨氮**		45																			
			磷酸盐**		8																			
			动植物油		100																			
			SS		400																			

续表 1-1

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7/1072-2007	表 1 城镇污水厂标准	COD	mg/L	50
			氨氮		5(8)*
			TP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无量纲	6~9
			SS	mg/L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总磷、氨氮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 (2)废气

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根据《区管委会关于印发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苏高新管〔2018〕74 号）项目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执行标准值的 80%。具体限值见表 1-2。

表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种类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无组织监控浓度 mg/m <sup>3</sup>	
			监控点	浓度
工艺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厂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3.2

###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

项目边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标准限值 dB (A)	
			昼	夜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65	55

### (4)固体废弃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1) 总量控制因子**

本项目水污染物：COD、NH<sub>3</sub>-N 为总量控制因子，SS、TP 为考核因子；

大气污染物：VOCs 为总量控制因子；

**(2)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监测期间用水量及监测结果，进行实际排污估算

**表 1-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具体情况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		原环评接管量/外环境排放量	实际接管量/外环境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VOCs	0.041	0.041
废水	生活 污水	废水量	292	224
		COD	0.117	0.09
		SS	0.088	0.068
		NH <sub>3</sub> -N	0.01	0.008
		TP	0.001	0.0008
固废	一般固废		0	0
	危险固废		0	0
	生活垃圾		0	0

**(3) 总量平衡途径**

①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废水最终进入新区第二处理厂处理，其废水污染物排放指标在污水厂内平衡。

②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VOCs 向高新区环保局申请，在高新区减排方案内平衡。

③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污染物总量指标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工艺流程等****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简况：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1 月 07 日，原厂区位于苏州市中峰街 155 号，不生产，仅为销售塑胶制品、电子产品、包装材料、劳保用品、办公用品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8 年 9 月 27 日，公司从苏州市中峰街 155 号搬迁到苏州高新区前桥路 169 号（租赁苏州新区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厂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租赁建筑面积 708 平方米，总投资 1000 万元，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MA1ME4UX7P，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组装、加工、销售：精密机械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工装夹具、治具、非标金属及零部件、五金机电零部件；并提供相关产品的维修服务；销售：塑胶制品、电子产品、包装材料、劳保用品、办公用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018 年，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经苏州高新区发改局备案（项目代码为 2018-320505-34-03-552829），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建设地址位于苏州高新区前桥路 169 号，租赁苏州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 1 号厂房一层部分区域。实际生产地址和生产内容与原环评一致，项目建设地周边 300 米范围均为空地或已建工厂（项目周边环境关系情况见附图 2）。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其他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的要求，必须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在此基础上，2018 年 9 月，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委托苏州科技大学进行环评工作，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8]256 号）。

**项目名称：**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高新区前桥路 169 号（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建设性质：**迁建

**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2%，主要用于废气、废水、噪声治理费用。

**项目所在厂区情况：**项目周边 300 米范围均为空地或已建工厂。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本项目周边环境关系情况见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情况：**租赁苏州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 1 号厂房一层部分区域，租赁建筑面积约 708m<sup>2</sup>。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职工人数：**原环评中设计职工人数为 13 人，实际定员人数为 10 人，工作餐由外单位配送。

**生产班制：**一班制，8h/班，年工作 264d，年工作时间 2112h。

### 原辅材料消耗

现根据环评报告表并结合监测期间现场勘察，公司的原辅材料、产品产能、设备情况如下：

#### 1、原辅材料用量

**表 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形态	规格、成分	设计消耗量 吨/年	实际消耗量 吨/年
1	6061-T6 铝合金	固态	0.3mm-500mm(厚度)	6 万件/年	6 万件/年
2	68#机床液 压导轨油	液态	基础油及添加剂	0.68	0.77
3	切削液	液态	有机酸 10-30%；有机胺 10-40%；表面活性剂 5-10%；水 30-50%；其它 添加剂	2.04	2.31

#### 2、产品产量

**表 2-2 项目产品实际产量**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能力
1	精密通讯零部件 机械加工生产线	精密通讯零 部件	6 万件/年	6 万件/年

#### 3、储运工程、公辅工程、环保工程建设

**表 2-3 储运工程、公辅工程、环保工程建设内容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规格	实际能力、规格	变化情况
贮运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	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	与原环评一致
	原料和 产品运输	通过汽车运输，原料和产品的装卸运输主要由社会运力承担。	通过汽车运输，原料和产品的装卸运输主要由社会运力承担。	与原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 363.6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项目已建供水设施及管道。	自来水 284.4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项目已建供水设施及管道。	自来水使用量较原环评减少 79.2t/a
	排水	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污水达标排入区域污水管网，污水最终进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内租赁企业和本项目共用 1 个污水排	厂区雨污分流，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污水达标排入区域污水管网，污水最终进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内租赁企业和本项目共用 1 个污水排	生活污水排放量较原环评减少 68t/a

		口、1 个雨水排口，可以满足本项目排水需求。项目排放废水量 292t/a，全部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不排放，循环使用。	排口、1 个雨水排口，可以满足本项目排水需求。项目排放废水量 224t/a，全部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		
	供电	项目用电 17.6916 万 kWh/a，由市政供电联网提供	项目用电 17.6916 万 kWh/a，由市政供电联网提供	与原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租赁厂房雨水、污水排水管网，排入区域雨水、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依托租赁厂房雨水、污水排水管网，排入区域雨水、污水管网	与原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湿式机加工油烟废气	采用油烟过滤器处理，处理效率为 80%	采用油烟过滤器处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原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达标排放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验收期间，经监测，噪声达标排放	与原环评一致
	固废堆场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5m <sup>2</sup>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位于厂房内东南侧，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贮存场面积 5m <sup>2</sup> ，危废委托苏州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与原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5m <sup>2</sup>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位于厂房内东南侧，面积 5m <sup>2</sup> ，一般固废通过外售综合利用，已签订协议。	与原环评一致



图 2-1 危废贮存现场照片

#### 4、设备清单

##### 2-4 新建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设计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变化情况
1	立式加工中心	S700Z1	8	8	和原环评一致
2	立式加工中心	TV-500	8	8	和原环评一致
3	立式加工中心	CV-640	2	2	和原环评一致
4	立式加工中心	EV-850	2	2	和原环评一致
5	立式加工中心	VH6	2	5	+3
6	螺杆空压机	22KW	1	1	和原环评一致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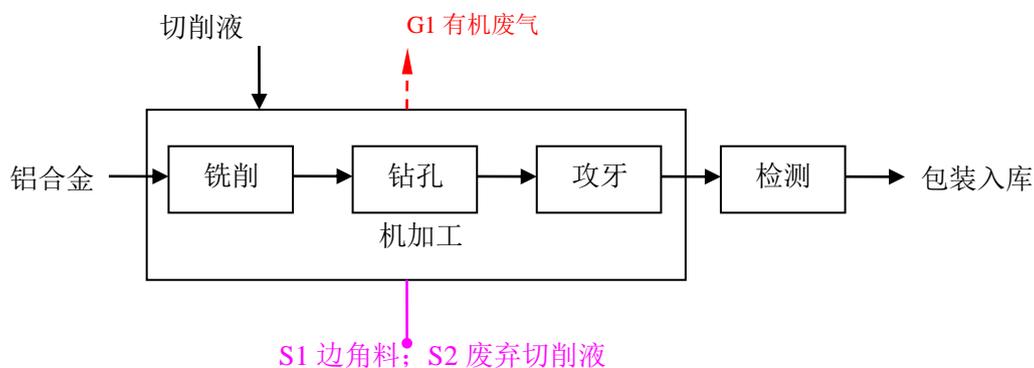


图 2-2 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生产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机加工：**外购的 6061-T6 铝合金板进入立式加工中心进行铣削、钻孔、攻牙等机加工，本项目机加工全部为湿式加工，加工中心内放入切削液进行加工，此过程产生切削液挥发油烟废气 G1，原料切割边角料 S1，以及废弃切削液 S1；

**检验：**进行测试，测试均为电子测试，无污染产生；  
检测合格包装入库。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b>(1) 废气</b>									
机加工油烟废气 (G1): 机加工过程中, 随着加工工件摩擦, 切削液温度上升, 有少量的切削液随着水汽挥发, 切削液为不易挥发物质, 产生量按照使用量的 10% 考虑, 使用切削液量为 2.04t/a, 则年产生油烟废气 0.204t/a, 为碳氢化合物, 采用非甲烷总烃表示, 项目采用油烟过滤器进行处理, 处理效率为 80%, 处理后的油烟 (0.041t/a) 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b>(2) 废水</b>									
①生活污水: 项目实际员工 10 人, 项目采用一班制, 工作 8h, 264d/a, 厂内无配套浴室, 食堂。排污系数为 0.8,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24m <sup>3</sup> /a, 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 <sub>3</sub> -N、TP。水质简单,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尾水达标后排入京杭运河。									
<b>(3) 噪声</b>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有空压机、加工中心, 其噪声值为80-85dB (A), 本项目实行8小时单班制的工作制度, 夜间不生产, 主要噪声设备均置于室内。									
<b>(4) 固体废物</b>									
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废: 边角料 (S1); 生活垃圾 (S5); 危险固废: 废切削液 (S2)、化学品包装桶 (S3)、废导轨油 (S4)。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化学品包装桶、废导轨油, 危险废物储存场所位于车间内部, 面积约 5m <sup>2</sup> , 委托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生活垃圾: 建设项目实际职工 10 人, 根据环卫所统计的数据, 生活垃圾按照 0.5kg/人·天计算, 年工作 264 天, 则产生生活垃圾 1.3t/a, 生活垃圾由苏州新区枫桥街道市政服务中心进行日产日清。									
<b>表 3-1 固废产生处理情况一览表</b>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有害成分	废物代码	环评设计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变化情况
1	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	机加工	固态	废铝材	/	5	5	与原评一致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1.7	1.3	-0.4t/a
3	废切削液	危险固废	机加工	玻璃瓶/乙醇	HW09/900-006-09	3	3.27	+0.27t/a
4	化学包装品		包装	棉布/乙醇	HW49/900-041-49	0.1	0.1	与原环评一致
5	废导轨油		设备润滑	工业油/废桶	HW08/900-249-08	0.68	0.77	+0.09t/a

本项目厂区主要产污环节和治理措施见表3-2。

表3-2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和治理措施情况

类别	名称	内容	产生工序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TP	员工生活用水	接管至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至京杭运河	接管至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至京杭运河
废气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机加工	采用油烟过滤器处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采用油烟过滤器处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	生产设备空压机	设备运行过程	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设备安装减振垫；合理布局车间，声污染源车间门窗采用隔音降噪措施	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设备安装减振垫；合理布局车间，声污染源车间门窗采用隔音降噪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机加工	外售	外售，协议见附件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办公	由环卫部门清运	由苏州新区枫桥街道市政服务中心处理处置
	危险固废	废切削液 化学包装品 废导轨油	生产工序	危险废物储存场所位于车间内部，面积约5m <sup>2</sup> ，委托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置	危险固废委托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危废存放区，一间，5m <sup>2</sup>

表四、变动影响分析

<p>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无变动。</p>		
<p><b>表4-1建设项目变化内容情况说明对比表</b></p>		
类别	重大变更涉及事项	说明
性质变化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原有品种大类细化以及仅名称或外形变化的除外）	无变化
规模变化	<p>(1) 生产能力增加 30% 及以上。</p> <p>(2)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 及以上。</p> <p>(3) 新增主要生产装置或主要生产装置类型调整、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 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p>	<p>增加型号 VH6 的加工中心 3 台，新增生产装置规模未达到 30%，实际生产能力仍为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仅减少了其他设备加工负荷。</p>
建设地点变化	<p>(1) 项目重新选址。</p> <p>(2)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p> <p>(3)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p> <p>(4)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p>	无变化
生产工艺变化	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变化	<p>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大幅增加，符合以下情况（任意一种或以上）：</p> <p>(1) 有组织排放变更为无组织排放且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的；</p> <p>(2) 无组织排放变更为有组织排放且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突破原有无组织外排量的。</p> <p>(3) 污染（废水、废气、噪声）防治措施发生变化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 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p>	无变化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p>(1) 新增工业氮、磷、主要重金属（铅、汞、镉、铬、砷）、二噁英或其它一类污染物因子。</p> <p>(2) 新增其它污染因子且污染物排放量明显增加满足以下情况之一的：</p> <p>a、新增工业废水排放量大于 20000 吨/年（COD 大于 1 吨/年）；</p> <p>b、新增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大于 1 吨/年；</p>	无变化

变化	c、新增 TVOC 排放量大于 0.5 吨/年； d、新增烟粉尘外排量大于 0.5 吨/年； e、新增排放总量后，污染因子排放占标率大于 70%。	
危废变化情况	变化范围大于 20%，且种类变化	无变化

对照“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因此以上分析说明可以作为公司之前项目的补充说明，以及验收依据，纳入环境管理综合系统。

表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①废水**

生活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标准排入京杭运河，污染物排放量很少，对京杭运河的水体功能环境影响很小。

**②废气**

机加工油烟废气：机加工过程中，随着加工工件摩擦，切削液温度上升，有少量的切削液随着水汽挥发，切削液为不易挥发物质，项目采用油烟过滤器进行处理，处理效率为 80%，处理后的油烟（0.041t/a）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正常排放情况下，各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小，对周围环境敏感点影响不大，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③固废**

危险固废委托有处理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定点存放，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切割边角料由相关物资回收单位处理。

固体废物做到妥善处理，实现零排放，项目地周围环境敏感点和项目地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废切削液、化学品包装桶、废导轨油委托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废物设有专门存放区，位于厂房内东南侧，约 5m<sup>2</sup>；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苏州新区枫桥街道市政服务中心进行日产日清

采取上述措施后不会造成固体废物的二次污染问题，对环境的影响甚微。

**④噪声**

本项目噪声经隔声、减振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对厂界外环境影响很小。

**⑤满足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排放总量全部在高新区范围内平衡，水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可纳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内，大气污染物 VOCs 为总量控制因子，在高新区范围内平衡。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项目于2018年11月28日取得苏州市高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复（苏新环项[2018]63号），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见下表5-1：

**表5-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我局经研究，同意该项目在苏州高新区前桥路169号建设，项目内容是年产6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并要求：	本项目建设于苏州高新区前桥路169号，实际建设内容为年产6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实际建设地址及内容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符合批复要求
一	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本项目已做好《报告表》中相应的环保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	符合批复要求
二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该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生活污水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厂区租用苏州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1号已建厂房一楼部分区域，厂区内严格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接入市政管网，经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后达标排放。	符合批复要求
三	加强废气排放管理。对废气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值的80%，严格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生产废气经油烟过滤器处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经监测，非甲烷总烃废气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值的80%。“报告表”中提出的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目前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存在。	符合批复要求
四	采取切实有效的隔音降噪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项目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强噪声声源，远离厂界一侧，经监测，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夜间不生产。	符合批复要求
五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项目已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工业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其中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苏州新	符合批复要求

		区枫桥街道市政服务中心进行日产日清,废切削液、化学包装品、废导轨油委托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危险废物储存场所位于车间内东南侧,面积约 5m <sup>2</sup> 。	
六	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建立完善的监控、监测,应急及报警系统,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	企业暂未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和报备
七	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122号文)的要求执行,各类污染物排放口须设置监测采样口并安装环保标志牌。要求你公司积极推广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措施,贯彻1S014000标准。	本项目主要对精密通讯零部件进行机械加工,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污染物产生量较小,且项目所使用的设备及工艺均不属于《苏州市调整淘汰部分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意见的通知》(苏[2006]125号文)中规定的内容,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项目从节约资源利用率出发,对可回收利用金属边角料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减少了原材料的浪费,提高了资源的的利用率。	符合批复要求

表六、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标准编号	
废气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噪声		厂界噪声（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气体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无组织废气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方法采样。本次验收废气监测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实施全程序的质量保证。废气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测试前用标准流量计对测量仪器进行校准，监测仪器进行现场检漏。采样、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分析方法规定执行。

**噪声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厂界噪声监测过程的质量，噪声监测布点、测量方法及频次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执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93.8dB）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6-2。

表 6-2 声级计校准结果					
项目			校准仪器及编号	监测前校准值 dB (A)	监测后校准值 dB (A)
厂界噪声	2019-09-26	昼夜	HS6298 型 A-2-057	93.8	93.8
	2019-09-27	昼夜		93.8	93.8

表七、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是对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进行验收，项目租用苏州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 1 号厂房一层部分区域进行生产、办公，从事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租赁建筑面积为 708m<sup>2</sup>，生产班制为 8 小时一班制，运营期生活废水依托租赁厂房排水设施，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厂区内已建雨污分流系统，本项目生活污水与隔壁厂房企业生活污水混合后排入市政管网，难以独立进行监测，因此本次验收对生活污水不进行监测。本次验收监测主要为无组织废气、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G4	非甲烷总烃	2 个周期，3 次/周期
	厂界噪声	各厂界四周外各 1 米	1#~4#	等效声级	2 个周期，昼、夜间各 1 次/周期

监测点位见下图：

江苏安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9 月 26 日~2019 年 09 月 27 日对项目废气和噪声采样点位图：

附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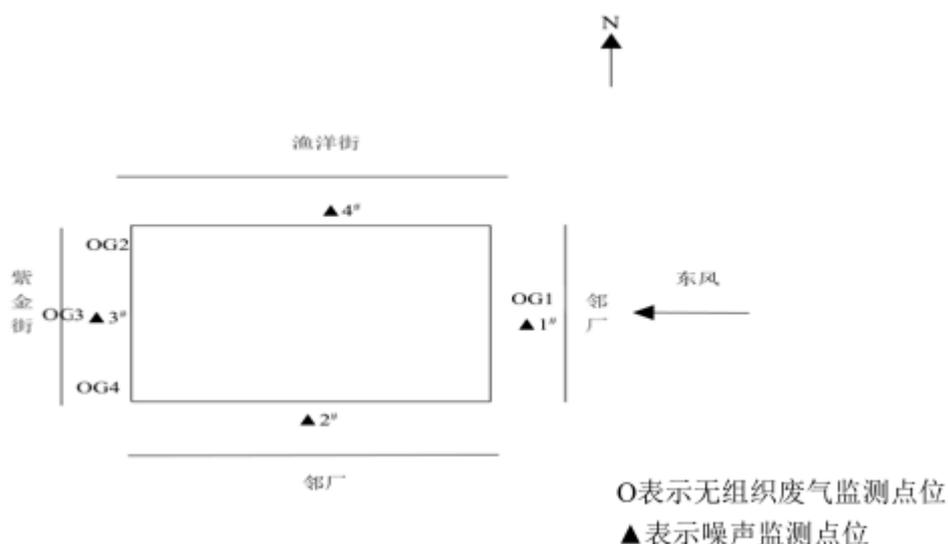


图 7-1 2019.09.26~09.27 大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八、验收监测工况及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 年 09 月 26 日~09 月 28 日对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各项设备及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

表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负荷/生产能力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规格	年设计能力	生产天数（天）	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能力	负荷（%）
2019.09.26	精密通讯零部件	6 万件	264	210	92.4
2019.07.27	精密通讯零部件	6 万件	264	202	88.9
2019.09.28	精密通讯零部件	6 万件	264	198	87.1

验收监测结果:

表 8-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09 月 26 日)

采样日期		2019.09.26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标准 限值
			上风向 OG1	下风向 OG2	下风向 OG3	下风向 OG4	
气象参 数	风速	m/s	2.4	2.4	2.4	2.4	—
	风向	—	东	东	东	东	—
	气温	°C	24.1	24.1	24.1	24.1	—
	湿度	%	58.9	58.9	58.9	58.9	—
	气压	kPa	100.9	100.9	100.9	100.9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41	0.83	0.76	0.73	3.2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二次				标准 限值
			上风向 OG1	下风向 OG2	下风向 OG3	下风向 OG4	
气象参 数	风速	m/s	2.3	2.3	2.3	2.3	—
	风向	—	东	东	东	东	—
	气温	°C	28.6	28.6	28.6	28.6	—
	湿度	%	57.2	57.2	57.2	57.2	—
	气压	kPa	100.8	100.8	100.8	100.8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40	0.75	0.82	0.75	3.2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二次				标准 限值
			上风向 OG1	下风向 OG2	下风向 OG3	下风向 OG4	
气象参 数	风速	m/s	2.2	2.2	2.2	2.2	—
	风向	—	东	东	东	东	—
	气温	°C	30.2	30.2	30.2	30.2	—
	湿度	%	52.6	52.6	52.6	52.6	—
	气压	kPa	100.7	100.7	100.7	100.7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38	0.80	0.71	0.75	3.2
备注	参考标准：苏高新管[2018]74 号文件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表 8-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09 月 27 日）

采样日期		2019.09.27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标准 限值
			上风向 OG1	下风向 OG2	下风向 OG3	下风向 OG4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3	2.3	2.3	2.3	—
	风向	—	东	东	东	东	—
	气温	°C	24.2	24.2	24.2	24.2	—
	湿度	%	58.4	58.4	58.4	58.4	—
	气压	kPa	100.8	100.8	100.8	100.8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43	0.65	0.62	0.70	3.2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二次				标准 限值
			上风向 OG1	下风向 OG2	下风向 OG3	下风向 OG4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2	2.2	2.2	2.2	—
	风向	—	东	东	东	东	—
	气温	°C	28.7	28.7	28.7	28.7	—
	湿度	%	57.1	57.1	57.1	57.1	—
	气压	kPa	100.6	100.6	100.6	100.6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42	0.60	0.72	0.64	3.2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二次				标准 限值
			上风向 OG1	下风向 OG2	下风向 OG3	下风向 OG4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1	2.1	2.1	2.1	—
	风向	—	东	东	东	东	—
	气温	°C	30.3	30.3	30.3	30.3	—

	湿度	%	52.3	52.3	52.3	52.3	—
	气压	kPa	100.5	100.5	100.5	100.5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44	0.71	0.73	0.59	3.2
备注		参考标准：苏高新管[2018]74 号文件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由上表可知，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的浓度最大值为 0.73mg/m<sup>3</sup>，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表 8-4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dB(A)）

监测时间		昼间：2019.09.26 11:03~12:03 夜间：2019.09.26 22:01~22:59					
测量前校准值		昼间：93.8dB(A) 夜间：93.8dB(A)		测量后校准值		昼间：93.8dB(A) 夜间：93.8dB(A)	
环境条件		昼间：多云，风速 2.3m/s 夜间：多云，风速 2.3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距声源距离 (m)	测定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昼	夜	昼	夜
▲1#	厂界东外 1 米	—	—	57.5	50.5	65	55
▲2#	厂界南外 1 米	—	—	57.2	49.9		
▲3#	厂界西外 1 米	—	—	56.9	49.7		
▲4#	厂界北外 1 米	—	—	58.3	50.0		
监测时间		昼间：2019.09.27 14:05~15:04 夜间：2019.09.27 22:02~23:02					
测量前校准值		昼间：93.8dB(A) 夜间：93.8dB(A)		测量后校准值		昼间：93.8dB(A) 夜间：93.8dB(A)	
环境条件		昼间：多云，风速 2.3m/s 夜间：多云，风速 2.2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距声源距离 (m)	测定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昼	夜	昼	夜
▲1#	厂界东 外 1 米	—	—	58.9	48.8	65	55
▲2#	厂界南 外 1 米	—	—	58.8	50.7		
▲3#	厂界西 外 1 米	—	—	58.6	50.2		
▲4#	厂界北 外 1 米	—	—	59.9	50.1		
备注		参考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标准。					

由上表可知，通过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设备安装减振垫；合理布局车间，声污染源车间门窗采用隔音降噪措施；空压机安置在空压机房等防治措施，厂界昼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 8-5 检测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560	A-1-020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2-214

##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

### 1、项目概况和环保执行情况

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1 月 07 日。2018 年 9 月 27 日，公司从苏州市中峰街 155 号搬迁到苏州高新区前桥路 169 号（租赁苏州新区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厂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租赁建筑面积 708 平方米，总投资 1000 万元，进行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活动，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MA1ME4UX7P。

项目建设内容为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建设地址位于实际产品方案生产内容与原环评一致，项目建设地周边 300 米范围均为空地或已建工厂（项目周边环境关系情况见附图 2）。项目不设食堂、浴室，职工用餐从快餐公司外购解决。项目实际职工人数为 10 人，一班制，8h/班，年工作 264d，年工作时间 2112h，无食堂和浴室，工作餐外购。

2018 年，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经苏州高新区发改局备案（项目代码为 2018-320505-34-03-552829），2018 年 9 月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委托苏州科技大学进行环评工作，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苏州固迪姆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8]256 号）。

表 9-1 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发改	经苏州高新区发改局备案（项目代码为 2018-320505-34-03-552829）
2	环评	2018 年 9 月苏州科技大学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取得苏州市高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文件（苏新环项[2018]256 号）
4	设计建设规模	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
5	本次验收规模	年产 6 万件精密通讯零部件
6	项目动工及竣工时间	2018 年 12 月动工建设，2019 年 01 月装修完毕开始生产
7	项目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9 年 01 月 10 日
8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投入运行

### 2、验收监测结果

2019 年 09 月 26 日~2019 年 09 月 28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已建成，主体工程和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见表 8-1。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 1、废水

本项目租用苏州海昌纸箱包装厂已建 1 号厂房一层部分区域，厂区内做到了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高新区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与隔壁厂房企业生活污水混合后排入市政管网，难以独立进行监测，因此本次验收对生活污水不进行监测。

项目外排生活污水总量不超过环评批复要求。

### 2、废气

项目废气采用油烟过滤器处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 3、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测点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 4、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一般固废通过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苏州新区枫桥街道市政服务中心进行日产日清，危险废物委托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项目建有危险废物储存场所，位于厂房内东南侧，面积约 5m<sup>2</sup>，固体废弃物实现零排放。

## 3、建议

（1）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增强环保意识，确保环境安全；

（2）建设单位需要继续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管理措施，落实长期管理，定期对环保设施做相关监测，确保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项目建设和管理中应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未经审批不得擅自扩大规模，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

（4）制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到相关部门进行报备。

## 附 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投资项目备案证

附件 3——环评批复

附件 4——土地证

附件 5——房产证

附件 6——租赁合同

附件 7——污水接管协议

附件 8——监测报告

附件 9——危废协议

附件 10——生活垃圾清运协议

附件 11——一般固废协议

附件 12——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附件 13——工况证明、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固体废弃物情况说明